

經濟部水利署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
聯 絡 人：徐丹琳
連絡電話：02-37073037#3037
電子信箱：A68T530@wra.gov.tw
傳 真：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經水防字第11553064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教育訓練執行計畫書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水利防災警戒訊息應用暨技術推廣教育訓練」執行計畫書，敬請轉知所屬防災業務人員或指派種子人員參與訓練課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使相關人員瞭解水災應變原則，提升自主防災能力，並推廣善用防災避災工具（防災資訊服務網、行動水情App、防汛抗旱粉絲團、水利署AI robot Diana）接收警戒訊息，爰辦理旨揭教育訓練。
- 二、旨揭教育訓練請至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首頁之「115年水利防災警戒訊息應用暨技術推廣教育訓練」登記報名（<https://fhy.wra.gov.tw/>）。課程依北區、中區、南區、東區分別辦理基礎、應用操作課程，其應用操作課程依機構型態假設情境兵棋推演，須參加過基礎課程之社福機構人員報名參加，敬請轉知所屬業管人員或指派種子人員參與訓練。
- 三、教育訓練場次如下：（依辦理日期排序）



(一)北區研習會-臺北市場次：115年4月9日（星期四）假臺北市青年局6樓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）。

(二)東區研習會-花蓮縣場次：115年4月17日（星期五）假F-Hotel花蓮站前館2樓吉祥廳（花蓮市國盛二街 203之1號）。

(三)南區研習會-高雄市場次：115年4月23日（星期四）假國立高雄大學圖資大樓2F國際會議廳（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700號）。

(四)中區研習會-臺中市場次：115年 4月 27日（星期一）假國立中興大學圖書館7樓國際會議廳（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）。

四、隨文檢附教育訓練執行計畫書（內容含各場次課程表及交通位置圖），敬請準時至課程教室辦理報到手續，課程結束後將就參訓人員實際上課時數，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、教師研習時數或電子參訓證明。

五、敬邀衛生福利部（老人及身心障礙等社會福利機構、一般護理之家、精神護理之家等負責單位）指派業務相關人員參加綜合討論及意見交流。

正本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、教育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司、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各縣市政府、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分署

副本：國立成功大學水工試驗所

